



香港商船资讯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2021年〈2019年联合国制裁（索马里）规例〉（修订）规例》

致：船东、船舶经理人、船舶经营人和船长

概要

2021年2月11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在宪报刊登《2021年〈2019年联合国制裁（索马里）规例〉（修订）规例》（“修订规例”）（2021年第19号法律公告）。修订规例已于同日生效，旨在落实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在2020年11月12日通过的第2551(2020)号决议中的若干决定。

1. 修订规例修订了《2019年联合国制裁（索马里）规例》（第537 CG章）（《主体规例》），并于2021年2月11日生效。
2. 修订规例主要关乎下述事宜的特许的规定：
 - (a) 向索马里供应、售卖、移转或载运武器或军事装备；
 - (b) 提供关于军事活动的技术意见、财政或其他协助或训练；
 - (c) 向某些人士或实体提供任何资金或其他财务资产或经济资源，或为该等人士或实体的利益，而提供任何资金或其他财务资产或经济资源；以及
 - (d) 处理属于某些人士或实体的资金或其他财务资产或经济资源，或处理由该等人士或实体拥有或控制的资金或其他财务资产或经济资源。
3. 修订规例的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https://www.mardep.gov.hk/sc/msnote/msin.html>）本文的附件。

4. 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船舶经理人、船舶经营人和船长务须遵从上述规例。

海事处航运政策科

2021年2月19日